

會議記錄

文號：庚大會字，庚大校會字，庚大總會字第TUDH1CA9FD號
會議名稱：111學年度第2次學務會議
會議時間：2023/02/20 下午 12:15至2023/02/20 下午 01:00
開會地點：第一醫學大樓會議室(一)
主持人：學務長胡正申
出席人員：張雅如、張文宏、楊鳳平、謝明儒、吳嘉霖、張綺紋、沈家瑞、黃耀祥、莊宜靜、林燕慧、譚賢明、楊賢鴻、劉耕豪、郭敏玲、邱婉如、陳嘉玲、林炆標、張耀仁、邱方邁、張睿達、楊家銘、賴瑞陽、蔡曉雯、李健峰、邱月暇、黃崇興、陳文誌、廖耕億、詹錦宏、曾羨惟、林桂傑、張賢宗、林華杉、陳光武

其他需通知

人員：

記錄人員：郭子平

連絡電話：413-2003

會議記錄：

壹、本次會議計討論案13件、臨時動議案1件，會議紀錄詳如附檔。

貳、會議紀錄摘要如下：

一、報告事項：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(附件1)。

二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「學生期中課程停修缺曠紀錄處理流程」案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1.按教務處公告「申請課程『停修』注意事項」，每學期第10週，學生得逕自由校務資訊系統申請辦理課程停修事宜，每次申請以1科為限。

2.學生申請課程停修核准後，該科目前10週學生缺曠課紀錄是否一併註銷?抑或保留?提請討論。

3.有關學生申請課程停修乙案，惠請教務處提供核准名冊，俾便業務單位確實掌握學生缺曠課提報系統正確性。

決議：

1.基於學生權益維護原則，學生申請課程停修核准後，該科目前10週缺曠課紀錄一併註銷。

2.為確實掌握學生缺曠課提報系統正確性，請教務處於每學期第11週提

供學務處生活輔導組各系(所)學生停課程名冊。

案由二：「長庚青年選拔活動辦法」新訂案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為避免活動辦理規定分散在不同規章，建議增訂「長庚青年選拔活動辦法」(附件2-3)簡化行政流程，並俟此案決議通過後，原選拔活動要點及複審規則自核定日起廢止，俾利事責統一，依法行政辦理。

決 議：

1.第一條、第三條內容依決議事項修正。

2.餘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三：「長庚大學學生宿舍自治小組設置要點」新訂案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為激發學生積極投入參與宿舍事務之熱忱，凝聚互助合作之共識，使宿舍自治小組能發揮各系之特色，特訂定本要點，要點內容如附件3。

決 議：

1.第1點、第3點及內容部份文字、項次符號，依決議事項修正。

2.餘照案通過。

案由四：「長庚大學學生宿舍簡易廚房管理要點」新訂案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基於學生宿舍簡易廚房管理及維護需求，特訂定本要點，要點內容如附件4。

決 議：

1.依決議事項新增第1點。

2.餘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五：本校「獎助學金實施管理辦法」第六條修正案。

說 明：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5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六：「長庚大學經濟不利學生獎助辦法」名稱及部分條文修正案。

說 明：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6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七：「長庚大學拾得遺失物處理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7。

決 議：

1.第一條依決議事項修正。

2.餘照案通過。

案由八：「長庚大學學生急難救助暨慰問實施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8。

決 議：

1.第一條依決議事項修正。

2.餘照案通過。

案由九：「長庚大學學生獎懲委員會組織規程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9。

決 議：

1.第十條依決議事項修正。

2.餘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：「長庚大學學生獎懲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10。

決 議：

1.第二條、第十條依決議事項修正。

2.餘照案通過，並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提請校務會議審議，通過後函文教育部及公布施行。

案由十一：「長庚大學服務學習補助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11。

決 議：

1.第一條依決議事項修正。

2.餘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二：「長庚大學學生社團輔導管理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請討

論。

說 明：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12。

決 議：

1.第一條依決議事項修正。

2.餘照案通過。

案由十三：「長庚大學學生宿舍【自備小冰箱】申請使用辦法」部分條文修正案，請討論。

說 明：本修正條文適用自112學年(含)入學後住宿學生，修正條文對照表如附件13。

決 議：

1.第一條依決議事項修正。

2.餘照案通過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

案由一：惠請教務處通知學務處學生期中學籍資料異動狀況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學務處生輔組於學期初(每年2月及8月)，依教務處學生學籍資料帶入學生操行成績系統(MIS)完成整檔作業。

二、為即時對應部分個案學生於學期中學籍資料異動(申請升級)，學生操行系統資料正確性，惠請教務處於異動學生學籍資料1週內通知學務處生輔組，俾利即時完成學生操行性系統資料修正作業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

發文單位：(UD0500)長庚大學總務處

核簽主管：湯明哲

核簽時間：2023/03/08 09:15:26 PM

批示意見：

楊鳳平 核准於 2023/03/03 03:04:24 PM 批示意見：

第九案及第十案，將再提送校務會議審議；其餘各規章辦法修正案，陳

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。